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7樓

承辦人：張苑伶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6345

傳真：(02)89522178

電子信箱：ai901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勞業字第10607319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1062837074_106D2120151-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求職防騙暨就業隱私宣導我最『繪』」宣傳海報，請惠予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宣導「求職防騙暨就業隱私」規定，特辦理旨揭徵件活動，競賽獎金最高為新臺幣1萬5,000元，歡迎符合資格之學生及社會人士踴躍投稿。
- 二、旨揭海報將由承辦廠商另行寄送，請貴單位以傳真（02-27675421）或電子郵件（apple810324@staff.1111.com.tw）將簽收單回傳本案承辦廠商：新世紀公共事務有限公司，電話：（02）8787-1111分機8237，聯絡人：邵勇銘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大專學校、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新北市各區公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所屬各分局、台北海洋技術學院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、土城就業服務站、五股就業服務站、新莊就業服務站、永和就業服務臺、樹林就業服務臺、汐止就業服務臺、淡水就業服務臺、新莊區公所就業服務臺、蘆洲就業服務臺、三峽就業服務臺、林口就業服務臺、板橋就業中心、新店就業中心、三重就業中心

副本：電 2017-04-20 文
交 07:42:19 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